



整治“影子店铺” 亟须多方合力

近日,辽宁黑山的王女士反映,她先生通过外卖平台为她购买生日蛋糕时,选择一家名为“金冠蛋糕”的店,收货地址为所住小区,但这家店定位远在两千多公里之外的成都。有记者调查发现,多家知名外卖平台均存在着多家“影子蛋糕店”:它们盗用真实商户的实体店地址、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,或涉嫌伪造证照,接单后再转单给收货地址附近商户,从中赚取差价。

在本地下单蛋糕,接单的却是千里之外的店铺,接单店铺与实际送货的店铺却没有任何关系。这些接单的“影子店铺”不制作蛋糕,只负责营销引流,在平台登记的地址和证照大多也不实,但却从每笔交易中赚取不菲差价。同时,由于实际制作蛋糕的店铺地址等信息不明,其卫生状况与产品质量令人担忧。部分商家这种赚差价的行为,对消费者来说,不仅存在严重食品安全隐患,也侵害了其合法权益,应及时整顿纠偏。

一方面,相关监管部门应承担起监管责任,督促相关外卖平台进行整改,同时应加大对该类违法行为的惩处力度,对不法人员形成有效震慑,增强守法的自觉性。另一方面,外卖平台也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,应尽快查漏补缺,履行自身职责,定期对入驻商家的经营许可证进行审核,保证相关信息的真实可靠。相信在多方努力下,“影子蛋糕店”很快将销声匿迹。(小尤)



注意! 这些驾驶行为 会被处罚!

公安部于上半年发布的《机动车驾驶人安全文明操作规范》于10月1日起正式实施,新规对变道、停车等法规进行细化,具体都有哪些驾驶规范呢?

● 变道超车规范

国庆期间李某驾驶小车,在距前方大货车不足20米时,准备超车。但此时他的车头刚刚超过左侧快车道一辆黑色小货车,车尾还未超过。结果,在向左穿插变道时,李某的车与黑车车头发生刮碰,瞬间失控撞向中央护栏。由于撞击猛烈,李某在事故中死亡。

本次《机动车驾驶人安全文明操作规范》中,对“超车”就进行了以下详细要求:开启左转向灯,变换使用远近光灯或鸣喇叭,向前车和周边车辆发出超车信号;预判超车过程中与对向来车无会车可能,且周边无行人、非机动车、障碍物等其他妨碍超车的情况;观察左右后视镜并观察后视镜盲区,确认安全,向左改变行驶路线,在限速范围内加速超越前车,车速宜大于被超车辆15千米/小时以上;在无道路中心线的道路上,待前车降低速度、靠右让路后超车。

小保提醒:强行超车或超车不当,往往容易引发交通事故,害人害己。

● 停车规范

今年国庆期间,韶关东广高速南行杨溪道口入口处两辆小车发生碰撞。随后,事故车辆起火。然而,就在消防车辆赶赴现场的过程中,有23名驾驶员连续违法占用应急车道,影响了消防车抵达现场开展火灾救援工作。随后,23名涉事司机都接受了严肃教育,并根据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,分别处以扣6分,罚款200元的处罚。

小保提醒: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第八十二条就有规定: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时,非紧急情况不得在应急车道行驶或者停车。而本次《机动车驾驶人安全文明操作规范》中,也对应急车道的使用再次进行了强调:驾驶机动车不应占用应急车道行驶或停车。

● 安全行车规范

去年,某驾驶人因在高架上因使用“手机内导航功能”被交警拦下,被扣2分并罚款。本次《机动车驾驶人安全文明操作规范》第六项第三条“导航设备的使用中”,对这一点进行了详细的说明:使用导航设备时,应在出车前或停车时设置,行车中不宜手动操作导航设备。

小保提醒:根据《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二条和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九十条的规定,对机动车驾驶人行驶途中拨打接听手持电话、观看电视等妨碍安全驾驶的行为,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,并扣机动车驾驶证2分的处罚。



中国人民保险
做有温度的人民保险



越活越年轻,消费升级趋势明显

家住梁溪区的马阿姨今年62岁,已退休多年。她告诉记者,闲暇之余她最爱拿着手机看购物直播买东西。“现在家里小到生活用品、服装,大到电器、数码产品,我都选择在网上买,马上到来的年末购物节我还准备大采购。”马阿姨表示,现在,她对智能手机玩得越来越“溜”,不仅能和年轻人一样通过网络来购物,享受到便利,还能和家人一起玩微信、上传分享短视频,着实增添了自己生活的乐趣。最近,临近“双十一”,她正与几个老姊妹忙着将各种商品“添加到购物车”,比价、拼单、领红包玩得不亦乐乎。

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,像马阿姨这样经常在网上购物的老年人,并不在少数。特别是,随着智能手机和移动支付的普及,银发人群数字化进程明显加快,成为线上消费重要的增长来源。

与此同时,银发族的消费被注入越来越多精神层面的需求,比如爱美、爱旅游、涉猎新的健身形式,其消费升级趋势明显。市民张颖表示,她母亲退休后的生活比她这个上班族还要充实。“白天她有书法课,下午要去学画画或者上瑜伽课锻炼身体,平时不定期还会和几个闺蜜约个下午茶或者做个SPA。”小张说,她母亲自退

休后找到了新的兴趣爱好,也活出了自己的精彩。

当下,越来越多的老年人正在改变“重子女,轻自己”的传统观念,消费理念更加新潮,不仅在消费行为上日趋年轻化,对生活的品质和要求也不断提高,成为消费市场中一股不容小觑的力量。根据艾媒咨询近日发布的《2021中国银发经济行业调研报告》显示,2016年至2020年间,我国银发经济市场规模持续上升,去年已达5.4万亿元,年增长率达25.6%。据其预测,今年我国银发经济市场规模将增长至5.9万亿元。

政策扶持,银发经济潜力无限

伴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加剧,银发经济一词不断趋热。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方面提到,“发展银发经济,开发适老化技术和产品,培育智慧养老等新业态”。

“国内老年人消费市场和养老产业商机无限,发展银发经济可谓正当时。”江南大学质量品牌研究院副院长李峰向记者表示,这既是顺应社会老龄化趋势的需要,也是挖掘市场消费潜力、推动养老产业转型升级的必然选择。“当前,国内银发消费与养老经济正处于发展初期阶段,伴随政策扶持,相关产业将迎来发展新机遇。”

近段时间,互联网应用适老化改造成为热门话题,不少互联网公司纷纷启动相关产品适老化改造,以满足老年群体上网需求。目前,包括腾讯、百度、字节跳动等在内的近九成以上互联网企业,已完成了不同程度的App应用适老化改造,无论是在现有软件基础上开设“关怀模式”的适老版界面,还是单独开发适老大字版App,都取得了一定成效。不少锡城银发族表示,此举措很贴心,能切实解决自己“不会用”“不敢用”的问题,重塑网购信心,“以后也能学着做个网购达人了”。

与此同时,许多企业也开始拓宽自身

经营模式,致力为银发族提供更为周全、更有温度的服务。锡城一家旅行社的负责人王女士告诉记者,他们公司专门针对老年游客设计了一些多主题的旅游路线和产品,颇受欢迎。“年轻人出游比较喜欢网红景点,但是老年游客就比较青睐自然风光类、怀旧类的。所以,我们为贴合老年群体的出游需求,经常会推出安全度、舒适度更高的定制游,比如红色旅游、乡村旅游等产品。”王女士还表示,现在不少老年游客也会学习年轻人一样,在手机上下载几个旅游APP,还会加旅行社工作人员微信,一看到有合适的路线就会联系他们,来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。

融入科技,拓展发展新空间

虽然老年消费需求日益旺盛,但其消费市场还存在一些痛点,影响着银发族的消费意愿。一方面,老年市场缺乏细分,许多产品缺乏技术含量或质量不高,个性化需求得不到满足。另一方面,由于老人辨识能力不强,老年消费陷阱也较为普遍。记者在采访中得知,不少老年人都买过价格不菲的保健品,或者动辄就成千上万元的纪念币,但由于信息渠

道过于单一,很多老人并不知道自己上当受骗。

谈及该如何整顿老年消费市场乱象,并进一步推动其扩容提质,李峰表示,这不仅需要相关部门加强市场监管,为老年人营造一个安全健康的消费环境,同时还要以他们需求为导向,积极开发个性化的老龄产品和提供人性化的服务,增加多元化和多领域的有效供给。“此外,还需要注

重产品的科技性与便利性,为老年人提供一些更智能化、更贴近生活、更有温度的设备与服务。值得注意的是,现在部分农村偏远地区的老年群体,空巢化现象严重,虽然他们吃穿不愁,但是跟不上社会进步的步伐,精神上较为空虚。如何引导这类老年群体,给予他们精神上的关爱,也是需要全社会共同关注的。”

(尤佳莉)

玩短视频

看直播网购

旅游说走就走

锡城『新老人』消费有点潮

日前,淘宝宣布,淘宝长辈模式正式上线。据介绍,改造内容主要包括信息简化、字体放大、上线语音助手等三部分,让银发族能无障碍地网购。当前,在老龄人口不断增加、社会老龄化趋势越来越明显的情况下,老龄产业的发展潜力和商业变现能力正在不断提高,越来越多的老人开始尝试多样化的消费方式。眼下,锡城银发族消费有何新趋势?又该如何进一步助推银发经济发展?



江苏省发布第三季度投诉新热点,教育、培训服务投诉跃居高位

■ 商品房虚假宣传诱导消费

商品房市场近年来发展较快,随着交易量增大、精装修交付比增高,与商品房相关的房屋质量、装饰装修、售后服务以及房屋中介等问题频发。2021年第三季度,江苏省消保委系统收到商品房及房屋中介投诉1435件,其中,商品房相关投诉852件,主要集中在虚假宣传诱导消费者;房屋交付时的面积与质量问题易引发纠纷;合同违约、不履行约定等。房屋中介相关投诉583件,主要集中在合同纠纷、房屋质量纠纷、服务费手续费等费用纠纷,中介公司违规操作、服务意识不足态度差也是消费者投诉的热点。

数据显示,第三季度与商品房交易相关的信息21187条,主要表现为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,一方面消费者吐槽商品房预售合同不规范、资金亟待监管,另一方面在房产调控、政策出台大背景下,部分一口价、特价房层出不穷,还有开发商私下降价销售、拒绝公积金贷款等行为;甚至还有售楼处非法采集人脸信息,以及新房存在质量隐患、虚假宣传等问题。

■ 培训机构问题频发

“双减”的实施为学生与家长减轻了校外负担的同时,也对校外培训机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今年第三季度,江苏省消保委系统共受理校外培训类投诉2026件,与上一季度相比增长68.97%。投诉主要集中在合同纠纷、售后服务、服务质量等方面,具体表现为授课老师、授课方式、授课时间发生变化、课时扣减规则、授课质量下降以及夸大宣传等问题。

数据显示,2021年第三季度,江苏省有关校外培训类信息16384条。主要是“双减”政策下,非法办学机构被查处,例如泰州一地24家非法办学机构被查,5家当场被取缔;另外部分机构存在广告违法行为,如虚假宣传、作保证性承诺等,南京6家教育培训机构被处罚;还有

预交学费后,教育机构跑路或破产。

■ 跨境网购维权难

江苏省消保委系统在今年第三季度共受理涉及跨境电商投诉355件,主要集中在合同、售后及商品质量等类型,延迟发货、退货困难、商家以次充好也是消费者常见的问题。此外由于不同国家法律、文化差异造成的消费纠纷也困扰着部分消费者,如一些国家不支持七天无理由退货、商品无法出具发票等。

相关数据显示,第三季度江苏全省跨境电商相关信息共计8808条。主要是出口涉及侵权问题,还有跨境网络购物缺乏保障,假货、产品质量遭吐槽;以及不法分子以跨境电商为名进行网络诈骗。

消费者王先生在某跨境电商平台上购买了一盒价值318元的月饼,收货时被告知无法开具发票,协调退货则需要收取20元寄货费用及税费。经江苏省消保委调解后,工作人员向消费者解释发票是国内的缴税凭证,国外没有这一规定及概念,因此无法提供消费者想要的发票,并协调平台补偿100元优惠券。

近日,江苏省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发布的《2021年第三季度江苏省消费投诉与舆情分析显示》,2021年第三季度江苏省消保委系统共受理消费投诉40442件,咨询9万余件。

从消费类型分析,第三季度商品类投诉达18860件,占投诉受理总量的46.63%。其中家用电器类投诉量达7066件,占据商品类投诉首位,日用商品类投诉升居第二位,食品类投诉位居第三。服务类消费投诉达21582件,占投诉受理总量的53.37%。其中教育、培训服务跃居高位,共计有3691件投诉,其他商品和服务类投诉居第二位,投诉量达3557件,此外,生活、社会服务类投诉位居第三。

数据显示,江苏消费维权类信息265556条,总体呈波峰状走势起伏,敏感信息96928条,占信息总量的36.5%。